



## 泉州七中课程实施方案

根据《福建省普通高中新课程实施方案》（闽教基【2020】29号）文件，贯彻《福建省教育厅关于普通高中课程设置与管理的指导意见》（闽教基【2020】32号）、《福建省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实施办法》（闽教基【2020】33号）、《福建省普通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实施办法》“1+3”新课程实施系列文件精神，落实新时代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和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要求，准确把握高中育人方式改革和新课程实施政策举措，统筹推进泉州七中新课程建设实施，实现课程教学与教育评价改革有机衔接、深度融合。特修订泉州市第七中学课程实施方案。

### 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坚守“培养身心健康的现代中国人，锻造各行各业领军人物”的办学理念，践行“爱国、感恩、勤奋、卓越”的校训，稳妥推进学校新课程实施和新高考改革，着力发展学生核心素养，使学生具有理想信念和社会责任感、具有科学文化素养和终生学习能力、具有自主发展能力和沟通合作能力。

### 二、方案实施小组

组 长：吴鹏飞

副组长：刘伟杰、吴宝树、黄颖

成 员：曾白婷、谷小艳、邓秀恭、杨利、谢仰进、罗浩、郑德强、林山、王曦、刘永斌、林益强、各学科教研组长。

职 责：

1.落实方案的具体实施细则。

2.做好国家课程开设的监管。突出落实思政、体育与健康、艺术、劳动等课程周课时严格依据《福建省普通高中新课程实施方案》进行安排，推进“五育”并举。

3.组织教研组开展各学科教研活动，多渠道完善学科课程安排和评价制度，提升校园课程体系的活力。

4.研究性学习、综合实践课、社团活动等的协调和组织开展。

5.充分发掘课程资源，构建学校特色的校本课程开发体系。指导校本选修课程研发和科学安排。



■ 泉州七中教育教学制度

6.制定学生学分认定的标准，并依标准给予学生学分认定。

7.实时解决方案实施中存在的问题，做好实施成果的收集、分析和整理。

三、课程设置与学分

开设国家课程：语文、数学、外语、思政、历史、地理、物理、化学、生物、技术（含信息技术和通用技术）、艺术（含音乐、美术）、体育与健康、劳动、综合实践活动。

开设校本选修课程：每学期在高一、高二年段开设与班级数相匹配的校本课程。

具体课程、学分、周课时安排如下图：

科目	必修学分	选择性必修学分	选修学分	周课时数					
				高一上	高一下	高二上	高二下	高三上	高三下
语文	8	0~6		5	5	5	5	6	5
数学	8	0~6		5	5	5	5	6	6
外语	6	0~8		5	5	5	5	5	5
思政	6	0~6		2	2	4	4	5	5
历史	4	0~6		2	2	4	4	5	5
地理	4	0~6		2	2	3	4	5	5
物理	6	0~6		3	3	5	5	5	5
化学	4	0~6		3	4	4	4	5	5
生物	4	0~6		3	3	3	4	5	5
技术 (信息和通用)	6	0~18		1		1	1	/	/
艺术 (音乐和美术)	6	0~18		2	2	/	/	/	/
体育与健康	12	0~18		2	2	2	2	2	2
综合实践活动	8			/	/	/	/	/	/
劳动	6			1	1	1	1	1	1



合计	88	≥42	≥14	/	/	/	/	/	/
----	----	-----	--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#### 四、课程的实施与评价

立足学校，以学校办学理念、办学规划、已有基础、生源实际、办学条件、办学特色等为课程实施的出发点，以实现学生的核心素养为育人目标，并以此目标指导国家课程的高效落实和校本课程的开发、实施与评价。保证国家课程的高效实施的同时，学生能根据兴趣特长参与各类选修课程，促进学生全面而有个性的发展。

##### 1.国家课程。

(1) 根据国家课程设置方案和课程标准，落实并创造性实施国家课程方案，形成国家课程校本化实施的有效机制，保证国家课程开足开齐开好。以学科核心素养培养为中心，结合我校办学定位、学生特点和实际条件，完善我校课程实施方案，重视体、音、美、劳等课程的实施到位，推进“五育并举”的办学目标。灵活安排课程计划，选取贴切的教学方式，结合实践，创设情境，互动创生，提高课堂教学有效性。

##### (2) 选课指导。

根据《福建省教育厅关于普通高中课程设置与管理的指导意见》的要求制定符合学生实际的生涯、学业的选课指导方案，实施学生生涯规划和选课指导，并以导师制方式帮助学生合理规划生涯、科学选课，助学生实现自我发展。我校开齐 12 种课程组合模式，高一下开始指导学生选课，并召开家长会帮助家长、学生了解选课后教学模式。确定课程后于高二开始实行行政班和走读班并存的教学模式。

##### 2.校本课程。

严格审查校本课程教材的开发，打造了具有地方特色、学校特色的校本课程体系，包括学科拓展课程、学科衔接课程、学科整合课程、德育课程、心理素养课程、科学课程、艺体课程、文化课程、社会课程、学习方法课程、国际交流课程等，成为国家课程的有益补充。如：泉州木偶文化、遇见更好的自己——高中生生命教育、中学生国防教育基本知识、寻迹闽南文化脉络、解读民法典、素质排球、学科竞赛、科技创新等，课程开发坚持地方特色与校园特色。

每学期在高一、高二年段开设与班级数相匹配的校本课程，并实行走班制教学。校本课程的考核方式采取小论文、课题研讨、作品制作等，极大地体现了教学的创新性、实践性。

##### 3.综合实践课程。

科学合理安排综合实践活动课程，尤其重视研究性学习、社会实践、社区服务。每年按计划组织开展高一、高二年研究性学习活动，包括指导教师培训、学生动员、分组开题，按



## ■ 泉州七中教育教学制度

课题进度由教师指导每个小组开展活动、学生成果汇报和展演、成果评比和学分认定等；聘请校外专家到校进行专题讲座、专题指导；组织学生开展科技创新和机器人竞赛课程与实践活动，参与科技创新、机器人、学术作品竞赛等学生科技类赛事活动、学生微视频制作与展示活动。常态化组织学生干部深入学校周边社区开展志愿服务活动，与临江街道等单位结成友好共建单位。由校团委持续组织以“传承雷锋精神·深化志愿服务”为主题的学雷锋活动，引导广大学生积极投身扶残济困、文明劝导、植绿护绿、美化家园等志愿服务行动，用实际行动践行“志愿者精神”。

### 4.教学常规。

(1) 根据《福建省普通高中新课程实施方案》（闽教基【2020】29号）实施教学模式改革，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。打造高效的学生主体的课堂模式。教学模式把控为学生为主体的新型课堂模式。

(2) 精准备课。将学生放在主体地位进行备课，依据学生学情备学生学什么、怎样学，拓展课程资源，深挖德育知识点，开放教材内容，开放学习形式，开放学习时间，培养学生的探索精神、合作精神。

(3) 信息化应用。开发微课资源、开展云技术在教育教学中应用等培训、利用QQ群和微信群进行学习互动、开展“一师一优课、一课一名师”评选活动、使用网上阅卷系统，通过开展数字化课程环境建设、提升教师信息技术应用水平等方式来实现教学方式的深一层变革。

(4) 校本作业。结合本校学生实际，常态化开展校本作业研究，增强教学的针对性和有效性。

(5) 常规检查。实行随机抽检，随堂听课，行政推门听课的方式，检查教师教案、上课模式、学生作业，通过检查了解教师是否真正做到学生主体，是否使课堂真正达到“轻负、优质、高效”，作业安排是否真实做到精挑、精选、精编。

### 5.学生综合素质评价。

根据《福建省普通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实施办法》修订《泉州七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实施方案》，成立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组和仲裁委员会，为确保综合素质评价信息真实有效，出台诚信与责任追究制度和申诉与复核制度，建立电子化校本评价平台，采用福建省普通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信息管理系统，从“思想品德、学业水平、身心健康、艺术素养、社会实践”五个维度进行全面评价。评价坚持发展性、客观性、公正性、可操作性，常态化实施，客观记录，严格管理。



## ■ 泉州七中教育教学制度

毕业认定严格根据上级有关规定进行。

(1) 三年内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相关记录正常，其中劳动素养学段综合评价结果、《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》测试综合得分合格以上。

(2) 学生三年内总学分达到 144 学分以上，期中必修课程 88 学分，选择性必修课程不低于 42 学分，选修选课不低于 14 学分。

(3) 学生参加并通过省级规定的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。